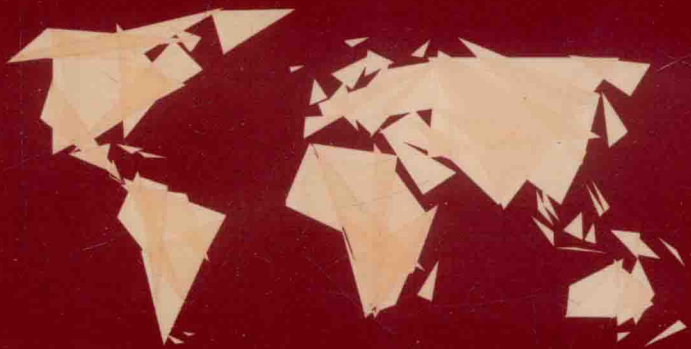


抓住制度创新红利 | 掌握复制推广先机

自贸区制度红利

海关监管新政详解

上海海关◎编著



4地自贸区 38项海关监管创新制度干货分享，
政策实务 + 图解 + 案例 + 综合趋势全面分析解读



中国海关出版社
China Customs Press

抓住制度创新红利 | 掌握复制推广先机

自贸区制度红利

海关监管新政详解

上海海关◎编著



中国海关出版社
China Customs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自贸区制度红利——海关监管新政详解/上海海关编著. —北京:
中国海关出版社, 2016. 3

ISBN 978-7-5175-0093-3

I. ①自… II. ①上… III. ①自由贸易区—海关—贸易政策—
研究 IV. ①F752. 8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29822 号

自贸区制度红利——海关监管新政详解

ZIMAOQU ZHIDU HONGLI——HAIGUAN JIANGUAN XINZHENG XIANGJIE

作 者: 上海海关

责任编辑: 冯 伟

出版发行: 中国海关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南路甲 1 号 邮政编码: 100023

网 址: www.hgcbs.com.cn; www.hgbookvip.com

编 辑 部: 01065194242-7538 (电话) 01065194231 (传真)

发 行 部: 01065194221/4227/4238/4246 (电话) 01065194233 (传真)

社办书店: 01065195616 (电话) 01065195127 (传真)

<http://store.hgbookvip.com> (网址)

印 刷: 北京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16.25 字 数: 175 千字

版 次: 2016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75-0093-3

定 价: 48.00 元



海关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海关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序

建立自由贸易试验区，以更大的开放促进深化改革，是党中央、国务院在我国经济新常态下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部署。自贸试验区作为制度创新的试验田，其成就有目共睹，在转变政府职能、创新管理机制、促进贸易和投资便利化等方面，为我国全面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探索了新途径、积累了新经验。

从2013年9月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挂牌，到2015年广东、天津、福建等3个自贸试验区的获批成立，海关总署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国务院的部署要求，始终以制度创新为重要抓手，大胆闯、大胆试、自主改，在实践中探索形成了一批有份量、有突破、有成效的改革成果，有力促进了我国自贸试验区建设。以中国（上海）自贸试验区“23+8”项监管服务制度为代表，海关各项改革创新举措的推出、落地以及在全国复制推广，充分体现了以市场为导向，切实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的改革指导思想。通过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不断提升海关监管服务效能，促进了市场要素便捷高效流通，激发了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

为了更好地释放我国自贸试验区海关制度创新的红利，海



自贸区制度红利

——海关监管新政详解

关总署委托上海海关汇编了这本《自贸区制度红利——海关监管新政详解》，在对海关各项创新制度进行全方位集中展示的同时，还撷取了全国4个自贸试验区企业运用海关创新制度的成功案例。这是一本关于中国自贸试验区的专业性、权威性解读之作，我相信它的问世，必将为更多的企业了解把握自贸试验区新政措施、用足用好各项创新制度提供有益的借鉴和参考。同时，为营造自贸试验区良好的贸易营商环境，推动我国更大范围、更高层次、更宽领域的对外开放具有重要而深远的影响。

自贸试验区建设之路是一条不断解放思想、深化改革、创新突破之路。衷心希望全国海关能够在海关总署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坚持“四个全面”，坚持科学发展，坚持统筹国际国内两个大局，深化改革、依法行政、优化服务，深入做好自贸试验区监管制度和经验的复制推广工作，建立健全自贸试验区海关工作协作配合机制，在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上，在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探索区域经济合作新模式、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等方面，继续挖掘改革潜力，破解改革难题，释放改革红利，为实现“十三五”良好开局作出海关应有的贡献！

是为序。

海关总署副署长

2016年2月

目 录

第一篇 自贸区常识

第一章 自贸区与海关	3
一、自贸区“试验”与海关监管的内在联系	3
二、自贸区建设与海关监管创新互为促进	6
三、自贸区设立及自贸区海关监管创新的重要意义	7
第二章 上海自贸区建设的背景和历程	9
一、上海自贸区战略解读	9
二、上海自贸区概况	11
三、上海自贸区建设历程	15
四、上海自贸区海关新政简介	21

第二篇 上海自贸区海关新政详解

第三章 改革启动（1）——通关便利化创新	29
一、先进区、后报关	29
二、区内自行运输	37



自贸区制度红利

——海关监管新政详解

三、批次进出、集中申报	41
四、简化或取消报关单随附单证	47
五、统一备案清单	51
六、自动审放、重点复核	54
 第四章 改革启动 (2) ——保税监管创新	57
一、加工贸易工单式核销	57
二、仓储企业联网监管	65
三、一次备案、多次使用	72
 第五章 改革启动 (3) ——企业管理创新	77
一、报关单位注册登记管理	77
二、企业协调员	83
三、AEO (经认证的经营者) 管理	90
四、企业自律管理	98
五、企业信用信息公开	104
六、企业准入一站式服务	112
七、引入中介机构辅助开展保税监管和企业稽查工作	115
 第六章 改革启动 (4) ——税收征管创新	119
一、集中汇总征税	119
二、内销选择性征税	129
三、自主报税、自助通关、自动审放、重点稽核	134



第七章 改革启动 (5) ——功能拓展创新	140
一、境内外维修	140
二、融资租赁	148
三、期货保税交割	153
四、保税展示交易	160

第八章 深化改革——第二批自贸区海关 8 项创新制度	169
----------------------------------	-----

第三篇 海关新政在各自自贸区的推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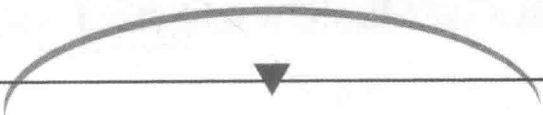
第九章 复制推广之路	181
一、政策落地：红利已初显	181
二、复制推广：改革正当时	185

第十章 自贸区海关新政的整体推进及发展趋势	187
一、广东、天津、福建自贸区概况	187
二、广东、天津、福建自贸区海关新政特色比较	194
三、自贸区海关监管创新发展的趋势	200

第十一章 广东自贸区海关监管创新	203
一、一机一台、合作查验、分别处置	203
二、互联网+易通关	207
三、先装船后改配	213



第十二章 天津自贸区海关监管创新	216
一、自主核销	216
二、租赁飞机区联动监管	221
第十三章 福建自贸区海关监管创新	225
一、简化 CEPA、ECFA 原产地证书提交需求	225
二、委内加工	230
附录 1 海关总署关于支持和促进中国（福建）自由贸易 试验区建设发展的若干措施	234
附录 2 海关总署关于支持和促进中国（天津）自由贸易 试验区建设发展的若干措施	240
附录 3 海关总署关于支持和促进中国（广东）自由贸易 试验区建设发展的若干措施	246



第一篇 自贸区常识



第一章

自贸区与海关

一、自贸区“试验”与海关监管的内在联系

通常意义上的“自由贸易区”^① (Free Trade Zone, FTZ), 是指一个或多个消除了关税和贸易配额, 并且对经济的行政干预较小的区域。其较为权威的定义可以找到如下 3 种。一是 1973 年《京都公约》: “一国的部分领土, 在这部分领土内运入的任何货物就进口关税及其他各税而言, 被认为在关境以外, 并免于实施惯常的海关监管制度。”二是美国关税委员会: “自由贸易区对用于再出口的商品在豁免关税方面有别于一般关税地区, 是一个只要进口商品不流入国内市场便可免除关税的独立封锁地区。”三是 1984 年联合国贸易发展会议报告: “自由贸易区是货物进出无需通过国家海关的区域, 此类区域主要用于存储和贸易。此后, 在这类区域的内涵和外延不断拓展为可从事制造、加工和装配业务活动, 货物进入自由贸易区可不缴纳关税或受配额的限制。”

① “自由贸易区”对应的英文可以是“Free Trade Area (FTA)”, 也可以是“Free Trade Zone (FTZ)”。前者指两个以上的主权国家或单独关税区通过签署协定, 在 WTO 最惠国待遇基础上, 相互进一步开放市场, 分阶段取消绝大部分货物的关税和非关税壁垒, 改善服务和投资的市场准入条件, 从而形成的实现贸易和投资自由化的特定区域, 如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本书讨论的“自由贸易区”概念属于后者。



自贸区制度红利

——海关监管新政详解

目前，全球已经有 1200 多个自由贸易区，根据主要功能细分为以下 8 类。

1. 自由港型：如中国香港、新加坡等，仅对少数指定出口商品征收关税或实施不同程度的贸易限制，其他商品可享受免税待遇。世界绝大部分自由港属于此类。

2. 转口集散型：如巴拿马的科隆自由贸易区，利用优越的自然地理环境从事货物转口及分拨、货物储存、货物商业性加工、货物装运等。欧洲的大多数自由贸易区属于此类。

3. 贸工型：发展中国家此种类型更为普遍，以从事出口加工、转口贸易、国际贸易、仓储运输服务等业务为主，简单加工和装配制造为辅。

4. 出口加工型：如菲律宾、中国台湾等亚太地区的出口加工区，以从事加工制造为主，转口贸易、国际贸易、仓储运输服务为辅。

5. 保税仓储型：如荷兰阿姆斯特丹港自由贸易区，可进行简单包装、样品展示，也可做零件装配，是大型商户对各国出口的分销中心。

6. 商业零售型：如智利伊基克自由贸易区，区内专门辟有商业区，从事展览和零售业务。

7. 自由边境区：主要存在于墨西哥。这种边境区划位于国境之内、关境之外，从邻国输入的货物只要不逾越关境进入内地，一般不征关税。

8. 金融自由区：如阿联酋的阿布扎比金融自由区，基本原则是货物自由流动和免税，但主要功能体现于对金融机构的高开放度，



对货物进出口、与市场业务有关的所得税均实行免税，允许机构100%外商独资。

其中，贸工型、出口加工型、保税仓储型，这些功能在我国海关特殊监管区域都存在。

从国际惯例来看，自由贸易区是从海关管制区划分出来的特殊区域。我国自由贸易试验区（以下简称自贸区）建设也和海关监管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是我国深化改革开放、加快外向型经济发展的产物，是承接国际产业转移、联接国内国际两个市场，由海关为主实施封闭监管的特定经济功能区域。我国自贸区也是从海关管制区划分出来的特殊区域，例如，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就是在4个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的基础上整合设立而成的，是原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的整合，而非重新圈地。但从功能上看，我国自贸区又有别于一般的自由贸易区（海关特殊监管区），其“试验性”体现为多领域改革创新试验，其中海关创新监管服务模式是其中不可或缺的内容。



二、自贸区建设与海关监管创新互为促进

作为自贸区建设中的重要承担部门之一，海关与自贸区的贸易监管制度创新直接相关。在自贸区建设中，海关的改革创新对于推进自贸区整体建设，具有积极意义。

海关以自贸区建设为契机，积极应对国际贸易和投资新规则，推动海关职能逐步从传统领域向全面执法转变。海关通过深化行政体制改革，推进简政放权，由注重事先审批转为注重事中、事后监管，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活力。海关主动适应经济发展要求，以企业为导向，通过创新管理制度和手段，切实解决企业最希望解决的问题，满足企业生产经营需要，积极打造公开、透明、可预见、可信赖的口岸执法环境。海关在上述执法理念和实践上的探索本身就是自贸区改革发展的重要内容之一，同时也有助于推动自贸区整体建设的不断深入。

自贸区的核心任务是制度创新，自贸区改革是制度模式层面的深化改革。以上海自贸区为例，海关在上海自贸区建设中，以制度创新为抓手，以“可复制、可推广”为目标，在监管高效便捷、促进贸易便利、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先行先试，推出一系列自贸区海关监管服务创新举措，形成了一批有分量、有突破、有效能的改革成果。上海海关在制度创新的同时，注重对改革成果的复制推广工作，尽快实现从自贸区“苗圃”到区外“试验田”，再到全面推广的“三步走”，发挥示范带动、服务全国的效应。上海海关在制度创新方面的积极实践及由此释放的改革红利为下一步上海自贸区深化改革奠定良好基础。



三、自贸区设立及自贸区海关监管创新的重大意义

自贸区的设立及自贸区海关监管服务改革创新的时代背景和重大意义，应当从全球经济贸易格局深刻调整的趋势及我们国家发展的战略高度来理解和认识。

1. 适应新一轮世界经贸格局重大变化的迫切需要

国际金融危机发生以后，国际产业分工面临新变化，一批新兴经济体快速崛起，中高端制造业向发达国家回流，抢占产业制高点的竞争日趋激烈。世界各国围绕国际市场与资本开展新一轮争夺，致力于制定新的国际贸易规则以占领未来国际竞争制高点。特别是欧美国家绕开世界贸易组织，开展跨太平洋伙伴关系（TPP）、跨大西洋伙伴关系（TTIP）等新一轮规则谈判，对国际经济贸易环境影响深远。因此，我国以自贸区为“突破口”，探索建立与国际相接轨的贸易和投资规则体系，推动国家主动参与国际合作交流，在新一轮规则竞争和经济贸易格局重组中抢占先机。

2. 更好地服务于国家经济体制改革的客观要求

经过 30 多年的改革开放历程，当前我国经济进入增速换挡期和结构调整期，人口结构与劳动力供求关系发生变化，用工成本上升，资源、能源和环境约束日益加剧，粗放型增长方式已经难以为继。在复杂的新形势下，迫切需要破除利益固化的束缚，以更大的勇气和智慧全面深化改革开放，从“数量、价格优势”向“质量、效益优势”转化，形成新的竞争优势。为此，以自贸区为“助推器”，推



动改革破局，探索建立适应新形势的开放型经济体制，推动市场在资源配置中更好地发挥决定性作用，推进创新驱动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推动引进来和走出去更好结合，促进国际国内要素有序自由流动，提升开放型经济发展的内生动力，以开放促改革。

3. 切实转变海关职能，提升管理效能的必由之路

伴随全球经济一体化趋势和我国改革开放不断深入，海关越来越多地面临维护贸易安全与便利、服务国家发展战略等新型职能的考验，传统的海关管理模式越来越不适应快速增长的贸易业务量和迅猛发展的新型贸易业态需求。在我国进入改革“深水区”的关键时期，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了“切实转变政府职能，深化行政体制改革，创新行政管理方式”的迫切要求，以实现科学的宏观调控和有效的政府治理，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优势。面对新形势、新要求，海关以自贸区为“试验田”，重新审视和调整海关和市场主体的关系，突破发展瓶颈，解决在外贸活动中海关干预过多或监管不到位的问题，积极创新监管模式、增强海关治理能力，全面提升海关监管效能和贸易便利化水平。